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18日上午在厦门市翔安区舩山东二路829号六楼会议室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2月14日通过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婷女士主持，应到会监事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林雪娇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林雪娇女士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职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魏艳红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届满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监事会就此事项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召集召开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发布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监事退休辞职及补选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2月18日